

尧新社区“新福”网格活动中心加装电梯工程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 YH-ZS-20250801-01)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南京市栖霞区

一、招标条件

本尧新社区“新福”网格活动中心加装电梯工程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36万元, 招标人为南京市栖霞区尧化街道尧新社区居民委员会。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有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主要建设内容: 1、加装电梯。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清单及采购需求。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尧新社区“新福”网格活动中心加装电梯工程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尧新社区“新福”网格活动中心加装电梯工程: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提供营业执照或法人证书或组织机构代码证, 自然人提供身份证; 复印件加盖公章);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的会计报表或财务审计报告, 成立不满一年的无需提供, 复印件加盖公章);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根据项目需求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或证明材料);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半年内至少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书);

(6) 授权委托代理人要求: 提供社保机构出具2025年2月至2025年7月投标人为授权委托人缴纳的社保证明材料, 加盖社保机构公章或社保中心参保缴费证明电子专用章(具有可验证的二维码或验证码)

(7)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投标人资质等级及范围: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以上, 且具有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提供有效期内的资格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项目经理资质类别和等级: 建筑工程二级注册建造师(含)以上, 并取得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投标人必须提供拟投入本工程的项目负责人与投标人签订的有效劳动合同、社保机构出具的近半年(2025年02月至2025年07月)投标人为其缴纳的养老保险缴费证明材料并加盖社保中心章或社保中心参保缴费证明电子专用章, 加盖社保中心参保缴费证明

电子专用章的社保材料可视为原件，投标人须将养老保险证明材料原件及劳动合同原件复印件加盖公章放至投标文件，否则视为未提供，并将导致资格审查不通过。若项目负责人属企业退休人员、现役军人等客观原因无法提供养老保险金缴费证明，必须出具相关证明材料及劳动合同，否则一律按未提供养老保险金缴费证明材料处理。（提供有效期内的资格证书及相关证明材料的复印件加盖公章）

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本项目按照采用以下第（4）种方式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要求：

（1）本项目整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工程。

（2）本项目整体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工程。

（3）本项目通过以下第（ ）种方式预留部分采购份额采购中小企业工程：

①本项目要求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的比例为_%。

②本项目要求供应商进行合同分包，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的比例为_%。

（4）本项目为非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采购包，执行价格扣除优惠政策，具体详见评标办法与标准。

4、拒绝下述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1）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凡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供应商被“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5、提供承诺书原件：①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②企业没有因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以及发生重大工程质量、安全生产事故等问题，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的；③投标文件中的重要内容没有失真或者弄虚作假；④具有完善的售后服务制度和良好的售后服务体系，如出现质量问题，招标人要求供应商在2小时内响应，24小时内赶到现场。

6、本项目电梯的安装应具备相应的资质和许可证，若供应商不具备相关资质则须在中标后将电梯部分分包，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的资质和许可证。（本项由供应商自行承诺，详见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本项目 ~~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5-08-14 09:00到2025-08-20 17:00

获取方式：提供如下材料到代理公司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 1、投标申请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委托代理人（须提供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书原件）持个人有效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并提供投标申请人为其交纳养老保险交费证明。 2、单位介绍信或授权委托

书原件。 3、营业执照原件的复印件加盖公章。 4、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的特定条件所需材料的原件的复印件加盖公章。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08-25 14:30

递交方式：现场递交，详见公告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08-25 14:30

开标地点：南京市栖霞区和燕路396号苏宁名都汇7栋303室会议室

七、其他

项目概况：尧新社区“新福”网格活动中心加装电梯工程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南京市栖霞区和燕路396号苏宁名都汇7栋305室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5年8月25日14点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 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YH-ZS-20250801-01

2、项目名称：尧新社区“新福”网格活动中心加装电梯工程

3、采购项目控制价：32.997704万元（人民币），报价超过控制价的作无效标处理。

4、采购需求：主要建设内容：1、加装电梯。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清单及采购需求。质量：合格（符合国家现行验收标准有关技术规范要求），通过市场监督管理部门验收，取得特种设备检验合格证、电梯监督检验报告及《特种设备使用标志》。

5、合同履行期限：工期90日历天（签订合同后90日历天内完成设备安装、运行调试、监检直至领取到电梯安全检验合格证、电梯监督检验报告交付采购人使用）

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

7本项目所属行业: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及《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的通知》（国统字〔2017〕213号）等文件规定，本项目所属行业为“建筑业”。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提供营业执照或法人证书或组织机构代码证，自然人提供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的会计报表或财务审计报告，成立不满一年的无需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根据项目需求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或证明材料）；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半年内至少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书）；

（6）授权委托代理人要求：提供社保机构出具2025年2月至2025年7月投标人为授权委托人缴纳的社保证明材料，加盖社保机构公章或社保中心参保缴费证明电子专用章（具有可

验证的二维码或验证码)

(7)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备注：根据南京市财政局《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推行信用承诺制的通知》(宁财购通[2021]5号)文件，信用承诺应用：

(一)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只需在资格审查环节提供满足相应条件的书面承诺书，不再需要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 1) 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的财务状况报告；
- 2) 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
- 3)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 4) 具备履行政府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材料；
- 6)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证明材料。

(二) 供应商在中标(成交)后，应按采购文件要求，将上述由信用承诺书替代的证明材料提交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核验。经核验无误后，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发出中标(成交)通知书。

政府采购供应商应当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作出信用承诺。供应商在中标(成交)后，应按采购文件要求，将上述由信用承诺书替代的证明材料提交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核验。经核验无误后，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发出中标(成交)通知书。

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投标人资质等级及范围：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以上，且具有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提供有效期内的资格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项目经理资质类别和等级：建筑工程二级注册建造师(含)以上，并取得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投标人必须提供拟投入本工程的项目负责人与投标人签订的有效劳动合同、社保机构出具的近半年(2025年02月至2025年07月)投标人为其缴纳的养老保险缴费证明材料并加盖社保中心章或社保中心参保缴费证明电子专用章，加盖社保中心参保缴费证明电子专用章的社保材料可视为原件，投标人须将养老保险证明材料原件及劳动合同原件复印件加盖公章放至投标文件，否则视为未提供，并将导致资格审查不通过。若项目负责人属企业退休人员、现役军人等客观原因无法提供养老保险金缴费证明，必须出具相关证明材料及劳动合同，否则一律按未提供养老保险金缴费证明材料处理。(提供有效期内的资格证书及相关证明材料的复印件加盖公章)

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本项目按照采用以下第(4)种方式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要求：

(1) 本项目整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工程。

(2) 本项目整体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工程。

(3) 本项目通过以下第()种方式预留部分采购份额采购中小企业工程：

①本项目要求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的比例为_%。

②本项目要求供应商进行合同分包，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的比例为_%。

(4) 本项目为非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采购包，执行价格扣除优惠政策，具体详见评标办法与标准。

4、拒绝下述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1) 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 凡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 供应商被“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5、提供承诺书原件：①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②企业没有因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以及发生重大工程质量、安全生产事故等问题，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的；③投标文件中的重要内容没有失真或者弄虚作假；④具有完善的售后服务制度和良好的售后服务体系，如出现质量问题，招标人要求供应商在2小时内响应，24小时内赶到现场。

6、本项目电梯的安装应具备相应的资质和许可证，若供应商不具备相关资质则须在中标后将电梯部分分包，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的资质和许可证。（本项由供应商自行承诺，详见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5年8月14日09:00至2025年8月20日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南京市栖霞区和燕路396号苏宁名都汇7栋305室

方式：提供如下材料到代理公司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

1、投标申请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委托代理人（须提供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书原件）持个人有效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并提供投标申请人为其交纳养老保险交费证明。

2、单位介绍信或授权委托书原件。

3、营业执照原件的复印件加盖公章。

4、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的特定条件所需材料的原件的复印件加盖公章。

文件费用：100元（售后不退）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5年8月25日14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南京市栖霞区和燕路396号苏宁名都汇7栋303室会议室

五、开启

时间：2025年8月25日14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南京市栖霞区和燕路396号苏宁名都汇7栋303室会议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采购人不组织现场考察，投标人可自行联系采购人。请务必对项目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仔细认真地查勘，在随后的采购中，对现场资料和数据所作出的推论、解释和结论及由此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未踏勘现场或踏勘工作不详细的供应商中标后，不得以不完全了解现场情况为理由而向采购人提出任何索赔或其他要求，对此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责任并将不作任何答复。

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5日前，代理机构将磋商文件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如有）发放供应商，供应商如对本项目有疑问也应在规定时间内向代理机构递交提疑文件。

2、发布公告的媒介

江苏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3、投标文件份数及装订要求：纸质文件一式叁份（壹份正本、贰份副本），每份投标文件须清楚标明“正本”或“副本”，每份响应文件须清楚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电子投标文件一份（U盘，其中必须包含投标文件格式，U盘内容必须与投标文件正本一致，单独密封递交）。

装订要求：纸质投标文件所有页面（包括封面和目录）均必须采用A4规格复印纸打印或复印，并逐页标注页码，合并装订胶装成册，不接受穿孔活页装订方式的投标文件。

开标时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必须携带身份证原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出席开标会并递交上述原件。未提供上述原件或未通过核验的投标单位将视为自动放弃投标。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南京市栖霞区尧化街道尧新社区居民委员会
地 址： 南京市栖霞区尧化街道邻安路
联 系 人： 黄主任
电 话： 18061888228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江苏钟山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南京市栖霞区和燕路396号苏宁名都汇7栋305室
联 系 人： 刘工
电 话： 13675167166
电 子 邮 件： /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孟祥宜（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